

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

持股5%以上的股东姜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2年1月17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(以下简称“减持计划”),持本公司股份11,541,666股(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.4538%)的股东姜龙先生计划未来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,500,000股(不超过总股本的0.7088%)。其中,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,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;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,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。

(注: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留有库存股3,172,600股,公司实际总股本为214,800,125股,本文中计算相关股份数量、比例时,总股本均为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后剩余的股份211,627,525股。)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姜龙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经过半,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,现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姜龙先生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,其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,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,姜龙持有公司股票11,541,666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.4538%;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,541,666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.4538%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姜龙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事项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

规则的规定。

2、姜龙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，其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，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，不存在违规情形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姜龙先生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，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后续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5月16日